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 函

709  
台南市安南區大安街698號

地址：70801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彭國瑞  
電話：(06)2991111#1287  
傳真：(06)2982768  
電子信箱：gwozery@mail.tncg.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099145099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貴重劃會檢送第四次理事會紀錄第一案土地改良物查估修正案之土地改良物補償清冊予本府備查乙案，本府予以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重劃會99年1月20日海前（二）自重字第0990120號函。
- 二、本案應請貴重劃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7條規定辦理公告及通知程序，以符法規。
- 三、公告及通知程序辦理完成後，並請將相關佐證資料送本府。

正本：臺南市第九十三期海前（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市長許添財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局)主管決行